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及回购注销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2.63 元/股
- 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12,285 股

一、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基本情况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9,450 股，回购价格为 3.70 元/股，若公司于本次注销/回购注销前实施权益分派的，则需按《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回购注销的数量、价格等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本次调整事由及调整方法

1、调整事由

2026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同意公司 2025 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0 股。上述权益分派已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发放。

2、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其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息的调整方法如下：

$$P = (P_0 - V) / (1 + 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n 为每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比率； 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为正数。

经以上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3.70 元/股调整为 2.63 元/股。

3、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数量调整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做相应的调整，其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调整方法如下：

$$Q = Q_0 \times (1 + 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n 为每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比率；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经以上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数量由 9,450 股调整为 12,285 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6 日